附件7

南京理工大学

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跨学科申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
| 所在研究生培养单位 |  | 职称 |  | 硕导评定时间 |  |
| 申请跨学科的一级学科名称 |  |
| 学历 |  | 毕业学校 |  | 毕业时间 |  |
| 学位 |  | 获学位单位 |  | 获学位时间 |  |
| 手机号码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近三年人才培养及立德树人情况概述（2019年1月至2021年12月） |
|  申请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近三年在拟申报学科科研及学术成果情况汇总（2019年1月至2021年12月） |
| 1.以第一作者（唯一）在国内外核心期刊上发表本领域的学术论文共 篇，其中在学校《高质量学术期刊及会议目录》内的有（不重复计算）：**理工类：**A类英文期刊 篇，B类英文期刊 篇，A类中文期刊 篇，B类中文期刊 篇。另有SCI期刊 篇，EI期刊 篇。**人文经管类**：A类英文期刊 篇，B类英文期刊 篇，A类中文期刊 篇，B类中文期刊 篇。另有CSSCI期刊 篇，EI期刊 篇。2.以第一发明人获已转化的授权发明专利 项。3.出版署名第一的学术专著或省部级以上规划教材：专著 部，规划教材 部。4.获得省部级以上教学、科研成果奖共 项，其中：国家级 项，省部级 项。5.近三年主持科研项目共 项：其中国家级 项，省部级 项，单项到校切割科研经费在100万元及以上的项目 项；科研合同总经费 万元，到款经费 万元。 |
| 近三年在拟申报学科主要科研成果（2019年1月至2021年12月）（包括科研项目获奖或鉴定、发表论文、出版教材、发明专利） |
| 序号 | 时间 | 成果名称 | 成果鉴定、获奖部门及等级、发表刊物及出版单位（学术论文标明卷、期、页码以及收录情况） | 本人排名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近三年在拟申报学科承担的主要科研项目（2019年1月至2021年12月） |
| 项目名称 | 项目来源 | 起止时间 | 本人排序 | 经费数（万元）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代表性业绩（2019年1月至2021年12月）（限填除以上业绩之外的科研项目、学术成果、人才培养等与申报学科相关的突出业绩3项,每项限填300字） |
| 是否采用代表性业绩 | □是，必填； □否，选填 |
| 代表性业绩一 | 业绩名称： |
| 业绩案例描述： |
| 代表性业绩二 | 业绩名称： |
| 业绩案例描述： |
| 代表性业绩三 | 业绩名称： |
| 业绩案例描述： |
| 现所在一级学科名称和评定时间（填写所有作为研究生导师的学科，所在学科已涉及2个不同一级学科的，不能再申报跨学科研究生指导教师。） |  |
| 主要研究方向 |  |
| 主要研究内容： |
| 培养硕士生所具备的条件（包括科研项目、本人可支配的科研经费和梯队情况）： |
| 近三年培养的硕士研究生情况（2019年1月至2021年12月） |
| 姓名 | 入学学科 | 入学年份 | 目前进展及培养质量评价 | 是否已授学位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申请跨学科招收硕士研究生培养条件及必要性论证： |
| 本人保证上述各项中所提供的情况真实无误。 申请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所在单位对其思想政治表现和学术道德鉴定： 分管领导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所在研究生培养单位意见： 分管领导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现学科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意见： 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席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所跨学科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意见：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人数 名； 出席委员 名；同意申报硕士生导师 名； 不同意申报硕士生导师 名；弃权 名；经审核，该教师（□符合 □不符合）硕士生指导教师任职资格条件，（□同意 □不同意）申报硕士生指导教师。 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主席签字： 年 月 日注：对不同意者如有具体意见可附页写出。 |